

证券代码：837595

证券简称：坦程物联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无锡坦程物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11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3月3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温佳泽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加期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的财务数据有效期已届满，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无

锡坦程物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25年9月30日为审计基准日对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相关财务数据进行了加期审计，并出具中审亚太审字（2026）001553号《太原斯泰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1-9月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现提交审议。该议案将提交至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进行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温佳泽、赵妍彬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批准<无锡坦程物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修订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2025年9月30日为审计基准日对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相关财务数据进行了加期审计，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非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6号—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等相关规定，公司、中介机构对前期编制的《无锡坦程物联网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现提交审议。该议案将提交至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进行审议。

2.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温佳泽、赵妍彬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无锡坦程物联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无锡坦程物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11 日